

冰点特稿第1281期

深山里的诗歌课：不功利，无期待

中青报·中青网记者 焦晶婧文并摄

对于一群贵州深山里的孩子们来说，写诗和摘苞谷一样日常。

诗意可以诞生在任何时刻。一次放学后，他们小心地绕着庄稼和烤烟苗，踩在嘎吱作响松果和杉木叶上。他们嬉笑着，朝对方脸上吹蒲公英，往对方身上挂带刺的合欢叶子。

那时正值傍晚，远山连绵，炊烟飘进云里，原本在人群中内向、瘦弱的男孩袁方顺，漫不经心地吟起刚作的诗：“金黄的夕阳/天空无处藏/眉眼形如弓/做(坐)着剥莲蓬。”他解释，“云朵是太阳的眉眼”。

一只金龟子爬到他手上。他顺从地让它爬上胳膊，然后微微倾斜手臂，引它爬回叶子。

他是班上最“高产”的“小诗人”，3年里用掉了10个诗歌本。他的母亲和父亲离婚已经两年，他不愿再提起对妈妈的想念。但他还是会读自己写的那首诗：

“以前你是春天的光彩/可你离开了我/我在柳树上贴着‘妈妈我想你了’/流水像你的头发随风飘扬/鹅卵石也有你的微笑。”

他所在班级叫“六年级”，71名学生刚刚挤满教室。3年前，语文老师龙正富开始在班上教诗歌课。从此，每天都有人把新写的诗悄悄递给他。

如果只从学习上说，他们并不优秀：4个乡镇的35个班中，他们成绩并不理想，语文和数学的平均分在60分左右浮动。他们脸上总带着泥土和“高原红”，看着无忧无虑——课间爬到树上捡羽毛球拍，在开裂的操场上跳皮筋、跳绳，上课铃一响，就把手里的篮球随意扔进草丛。有老师形容授课像“牵着蜗牛散步”。

但他们会写沉甸甸的诗，有关死亡、离别和思念。班里有39名学生没有父母陪伴，他们的父母离异，或去世，或全部出去打工。

在这里，诗可能随时诞生，也可能随时消亡：有的孩子的诗歌本被爷爷点烟时烧了；有的孩子本子掉在地上忘记捡，被其他同学扫进了垃圾桶。曾经有场暴风雨吹开老旧的木门，把贴在图书室后墙的诗全打湿。

但他们总说“诗歌很重要”，就连一名坐在最后一排、经常上课睡觉的女孩，也说自己“懂诗”，会给她人提建议。“那些写出来自己真心实情的(诗)，我觉得才是好的。”

他们说，诗歌是光，是相机，是日记本，是好朋友。

“可以什么也不做”

在龙正富的诗歌课上，他上来就说，你可以做很多事，也可以什么都不做。

71名孩子发出的噪音轻松盖过了他的声音。课桌上的小手攥着飞行棋、扑克牌，不时有矿泉水瓶飞过课桌。

即使是写诗，孩子们的嘴和双手也不会停歇。有人在脏兮兮的小手里传来传去。总有有人拍拍同桌、或者扭头问同桌，“这个字怎么写”。有人刚写完，身边的同学就抢过本子读，还“热心”地朝龙正富挥手，让他来“欣赏”。

课堂上，龙正富总把身体压得很低，很少输出观点，只是不停发问，“你看到了什么？”“你喜欢他的表达吗？”“所以别人喜不喜欢重要吗？”

40分钟过去，PPT还停留在第一页的图画上。不停有学生站起来分享自己的观察。“你们说得太好了，我觉得(我)真的不敢多说”，他在讲台上激动地擦着手。

下课后，孩子们追着给他看诗。龙正富坐在厚厚一沓本子旁，轻轻读出声，拍照，然后慎重地写上批语。即使有些句子平平无奇，他也会划上波浪线，在旁边点上感叹号。评语大多无关好坏，多是一些他对诗里情感的回应。

有孩子写，“阳光透过窗户/照在房里/使我每天都露出了/牙。”他批，“老师也开心”。有孩子写，“我在路上/发现/我的影子一直/悄悄跟着我。”他写，“当我们停下脚步，留心周围，也就开始关注自己，关注生命。”

开始上诗歌课前，龙正富没读过什么诗。他认为好诗就是“爱国”“坚强”“正能量”，“别说国外的(诗人)，就连北岛、顾城，听都没听说过！”

接触诗歌课源于一次偶然。2019年，公益组织“是光”和黔西市教育局合作，给当地的乡村教师提供诗歌课程和培训。申请表发下来，老师们都不太知道是怎么回事。校长转给教导主任，教导主任转给龙正富。龙正富边想边填，直到晚上才写完。

之前，老师们要用尺子才能让这个班安静。龙正富没用过，他让孩子们读泰戈尔、纪伯伦、希尔弗斯坦、古川俊太郎、金子美玲，在早读、课间、或者是午休时。他不要求齐读，而是让他们七嘴八舌地读，“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味道”。

龙正富班上的孩子们语文基础不好，拼音不熟练，卷子上的阅读题空了大片，但这并不影响他们的创作。碰上不会写的字，有的孩子口述、让同学“代笔”，有的则用手机语音转文字，再自己抄下来。

“诗歌就像一个好玩的游戏”，一位男生说。他是班上最调皮的男生之一，有时成绩只有10多分。在班主任眼里，他成绩不好，但在劳动的时候很积极，主动拿着铲子去厕所掏粪坑，粪水溅到身上也不介意，“每个人不是十全十美，也不是一无是处”。

“是光”组织定期遴选孩子们的诗，颁发奖品。这个男生的诗虽然没得过奖，但他自己最喜欢的一首，是看到一只陌生的小狗被撞死后写的。“当我的小狗出车祸时/我会用我的手/轻轻地/抱起来/当我看见它的身时/我的泪眼/瞬间掉在我的心上。”



龙正富在小溪旁上诗歌课。



孩子站在装裱的诗歌前。



孩子在诗歌课后玩耍。



龙正富在诗歌课上。



孩子在诗歌课后玩耍。



孩子站在装裱的诗歌前。

“在诗里，我可以自由地表达”

龙塘小学所在的重新镇“一没厂二没矿”，这里土地破碎，小麦和玉米收成都不好，主要产业是烤烟，10亩的年收入也不到2万元。

大部分年轻人选择外出务工。国道旁的墙上涂着醒目的蓝底白字标语，“外出务工要注意，子女照护要委托”。

课堂上，龙正富总把身体压得很低，很难获得孩子们的信任。之前很多孩子的情绪会在某一天突然变化，比如突然不说话、或者在课上掉眼泪。他问孩子为什么，孩子什么也不说。

3年前他开始上诗歌课，他带着孩子们读诗、写诗。一学期结束，孩子们写出的只是“流水账”，但他耐心地给每首诗拍照、写评语，之后的2年里换了3个手机，每个手机里都有几千首诗歌。

慢慢地，孩子们放下了防备。一个孩子原来总是上课睡觉，拿刀片刮手臂，从不和龙正富说话。一天深夜，他突然和龙正富发信息，说自己反锁了房门，想从楼上跳下去。

后来龙正富了解到，他一直跟着爷爷奶奶生活，他不到一岁母亲就离开了家。父亲准备再婚，电话里只让他好好上学。那段时间母亲想见他，却又托人说，见面时假装不认识她，要喊她“阿姨”，因为她的新家不知道她有过孩子。

“我30多岁，如果遇到这种事我都不知道怎么解决，你让一个孩子去承担，怎么可能呢？”龙正富说。

班上大部分学生家长只有小学或初中学历，他们对于孩子的期待普遍不高，对诗更是没什么概念。林怡是班上的第二名，但她的父亲说：“不希望她有多么优秀，就希望以后圈子好一点，找工作好找一点。”得知孩子写诗得奖，他们只是“老师布置的作业”。

林怡的父亲在邻近的县城帮人盖房，母亲在福建的纺织厂上夜班，家里只有爷爷奶奶和年幼的弟弟妹妹。她高高瘦瘦，话少，两络碎发安静地垂在脸庞。每天回家，爷爷奶奶干农活还没回来，她熟练地烧水、煮饭，水烧开，作业也做完了。

一个人的时候，她花很多时间发呆。当太阳落在山尖尖上，她就站在猪圈旁的葡萄藤下，望着山，直到太阳的影子从山上消失。“我会想山那边的人，看太阳会不会很近很近？还是说他们面前也有座山，太阳其实是那座山落下去的？”

《月亮》这首诗也是她一个人的时候写的。“把我的小硬币放在纸下/用手电一照/你别说给别人/我在纸上发现了一个月亮。”

从3岁起，她就习惯了送别外出打工的父母。如今，她的思念藏得很深。母亲上班前给她打电话，她不知道说什么，也不愿意挂，最后只能没话找话地问，“妈妈你就要上班啦？”

“是啊，我们这边天都黑了。”“可是我们这边还很亮！”

想要看懂她很难。她有两个诗歌本，一个是写记录心情的诗，一个是写给老师

看的诗。在那个没人看过的本子上，她把孤独和悲伤化为竹子上的雨珠，踩在脚下的泥土。

她说，即使是一些看起来快乐的诗，背后也有不开心的“秘密”，“在诗里，我可以自由地表达。”她很满意大家都读不出来，“我也不想让他们知道。”

但总有蛛丝马迹藏不住。一位女生说，她在诗里喜欢用“它”，而不是“他”和“她”，来指代身边的朋友和家人，“因为动物是没感情的，就算感情太深，总有一天会离开你。”

他们的诗里有复杂而微妙的情绪：比如写近在咫尺的失望，“我马上就要摘到星星了/可是楼梯一滑/我摔倒在地上。”

写怜悯和救赎：“夕阳把光/撒在水底/仿佛/想拯救一个/落在水底的小孩。”

写残酷的告别：“雪人/望着冬天离开的被(背)影/可是冬天没有留下/而是/转过头来笑了笑。”

朱光潜曾说，诗歌就是美育，“就是多学会如何从自然限制中解放出来，由奴隶变成上帝，充分地感觉人的尊严。”美育必须从年轻时就开始，年纪愈大，外务愈繁杂，艺术欣赏力也就愈薄弱。

“人的感知力是强大的，我们看到的那些诗，是感知力的亿万分之一，以文字方式留下来。”“是光”创始人康瑜说。

“是光”的课程覆盖了27个省份，康瑜发现，相比于山东孩子的朴实、湖南孩子的热烈、贵州山里的孩子们的特点是“朦胧”。

“贵州的小朋友会写，一滴水掉在河里，画着鱼的轮廓。还有人写，想做自由的蜻蜓，为莲花做铃铛，你能够更加感觉到他们是稍微远离生活的。”

他们用树、风、天上的星星、地上的田野，包裹自己隐秘的现实生活。

“不功利，无预期”

接触诗歌课前，龙正富觉得自己“太麻木”。他2008年成为特岗教师，那时认为好老师就是“把成绩搞上去”。

那时农村小学没有“双减”的概念，学生成绩和老师绩效工资挂钩，“天天放学后留学生背、抄、读。”

很多教师教作文写作，就是让学生背模板，写景的背一篇，叙事的背一篇，背模板是清一色的“一开始……然后……最后”，他在这种环境里陷入迷茫。

“学生也努力了，你也努力了，但学生好像会通过一些行为告诉你，他不愿意这么做。”龙正富回忆那时候整日都忙，忙着写教案，改本子，“很少关注学生本身。”

有次一位女生流鼻涕、说头疼，两天后就没有来上课。第三天他去家里探望，人已经在棺材里了。他只记得女生是圆圆的脸，不长不短的头，经常穿着红衣服。

生。但不看成绩，他又不知道怎么做。“有了成绩才好管(学生)，但(学生)可能就没有爱心了，该帮助的人不帮助，只想着自己保护自己。”

他渴望参加教研活动，但机会寥寥。他读苏霍姆林斯基的书，但总找不到实践的路径，直到遇到诗歌。

“是光”的教师培训课中有句话，“不功利，无预期。”“是光”创始人康瑜见过很多乡村老师，着急让孩子们写出诗，“(他们)还会有以往的课程惯性，就是课堂一定要出一个东西。”

他们还急切地希望有一些“抓手”，比如有几个重点、课堂目标是什么，“他们发现自己好像没有传统课堂上的权威了。原来他们知道标准答案，但诗歌课没有标准答案。”

最初，龙正富“功利”的教学习惯还会冒出来。郭沫若的《白鹭》中有一句，“但是白鹭本身不就是一首很优美的歌吗？”他总联想到考点，“考试可能会要求把这个句子改成陈述句。”

但当他尝试让孩子们自由地读上两三遍，读到这句，他们会不自觉提高声音，“像呐喊，也像争论，是在表达对作者的理解，(他们)也认同，白鹭是一首优美的歌，很自然就理解了这句话情感上的增强。”

龙正富的同事、五年级的数学老师代红艳上诗歌课的初衷，是提高班里的语文成绩。

他们班上有学生还不能熟练拼读声母韵母。作为班主任，她想借助诗歌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。但她从没读过诗歌，自嘲“语文基础还不如学生”，诗歌课是她第一次上给学生布置作业的课，“很迷茫，我也变成学生一样。”

有时学生的诗在“是光”平台上获奖，她又开心又懵，因为“没有读出什么特别的感受”，“不是我教学生，好像学生教我。”

代红艳班上写诗的同学只有一个，看到龙正富每天都能收到诗，她找龙正富“取经”。对方告诉她要耐心，“把主题告诉他们，然后让他们去想吧。只要是他们想的，就是对的了！”

原来她上课不爱笑，脾气大，吼人时声音能穿透操场。她总提醒自己去上课要多微笑。“现在我每个星期还要发怒，但是发怒的程度好像有小一丁点进步”，她不好意思地说，“就当是牵着蜗牛散步”。

有次诗歌课的主题是“重塑”，一位同学写，要把某某老师粉碎。她没有生气，而是让那位同学放心，“我不会告诉这个老师的”。她还狡黠地问同班里的同学，“有没有想把我粉碎的？”

她知道教这班的孩子，尤其需要耐心。龙正富班上有个男生叫李杰，胖乎乎、大嗓门，走路带风，“成绩超级无敌糟糕”，总是被指责欺负同学。

代红艳教过李杰，有次李杰塞给她两个橘子，其他孩子在旁边起哄，“老师，他是捡的！”但代红艳很开心，“就算是捡的，也不是坏的呀！就算是捡的，他也知道给老师呀！”她说着说着，有些激动，“说真的，有的学生学习不好，没办法，但他不是一个十恶不赦的人。”

“顺着石头缝隙流淌”

有人问朵渔，学会写诗后，就算孩子们未来留在山里成为农民，会不会也是快乐的农民？

他笑着打破了这种幻想，“可能会成为一个痛苦的农民。他对美有更高的要求，情感会更丰富，也可能更敏感、更脆弱。可以逃避到诗里，但撞到现实会更痛。”

不过他又说，“诗歌就是在痛苦中寻找快乐。痛苦更深，快乐也更大。”

“写诗会让一个人即便在人群中，也像是独自一人。它会让人更容易从现实中抽离出来，将周围的世界作为一个可观察的客体。”

这是诗歌独有的力量。林怡看到家门口落在地上的葡萄，她会想，那代表着葡萄藤无法承受的重量。“但葡萄藤并没有把葡萄全丢下，那么我遇到挫折了，我也不想把它丢下。”

李杰的诗只有那首《花》得了奖，在那之后他又写了8首诗，都没有得奖。他总想到同学嘲笑他的样子。但他还是手痒痒，想写，写完念给爷爷听。

他的父母很早就离婚了，家里只有爷爷。他打算上完初中，就出去打工，或者回家帮爷爷种地。他说以后想当“一个温柔的叔叔”，“不能打小孩的脸和屁股，会伤小孩子的”。

另一位早熟的女生、班长顾敏常被班上的男生说“剽悍”，但她有一个粉色的硬壳本子，写满了诗，比如这首《给全世界的信》。

“小树姐姐给全世界/写了信/小河、大海/也收到了/只留下光秃秃的自己。”

父母离婚后，顾敏一直跟着母亲生活。母亲和继父刚因家暴离婚。“他身上穿的是我妈妈用一滴汗换来的名牌衣服，脚上穿的是我妈妈给他买的运动鞋，还一脚一脚用力踹我妈妈。”顾敏面无表情地说。

怕警察来得晚，她打电话给邻居，然后边报警边冲到母亲身前。“当时我做这些事，一滴眼泪都没掉。”

诗歌里存放着顾敏的勇气，她会写，自己的理想是“成为经济独立的人”。她还会写保护妈妈的决心，“妈妈就像我的太阳月亮/白天夜晚都在保护我/倾覆着我的世界。”

她总想起她的大姨，离婚后重新上学、学手艺赚钱，把自己打扮得漂漂亮亮。她决定不要过早结婚，“自己为自己活起来，比结婚精彩100倍。”

“诗可以帮助他们建立一个价值体系。也许有人问，你写诗考上不好学校，有什么用？但如果你从写诗上学到的成就感和快乐足够大，他就不受外界的伤害。”诗人朵渔说。

“我们教孩子写诗是为了培养心灵，不是为了培养诗人。”朵渔回忆，20世纪八九十年代，写诗在校园里是种风潮，但诗社同学中，还在坚持写诗的只有他一个。

“坚持下来的概率是极低的，也没必要坚持。诗歌是探索人类生存的边界。”

7年前，“是光”的创始人康瑜在云南的一所乡村小学里支教。除了写诗外，她还带着孩子们唱歌、跳舞，她离开后，只有诗歌留了下来，“即使没有老师，他们仍然每天在写诗”。

“像种子一样温和地落在地上”，康瑜形容诗歌在应试教育中的存在，“就像小溪流过，不是推开石头，而是顺着石头缝隙流淌。”

龙正富带过很多次六年级，但第一次认真设想他们毕业后的未来，“他们会遇到怎样的人？又会怎样努力生长？”他打算把班里孩子们的诗做成诗集，在毕业典礼那天发给大家每一个人。

总有学生送来折的星星，写的纸条，橡皮捏的苹果。他们问龙正富，“如果我以后还写诗，能发给你看看吗？”龙正富从不担心，孩子们不会不继续写诗。

班上最“高产”的“小诗人”袁方顺说，成为初中生后，他不想写以前的诗，“要写快乐的诗”。即使现在他包里装着10多分的英语卷子，即使那些崎岖的山路，还将会是他一个人走。

他在《我》这首里写：“我也许是一个小小的/童话/在这里永远的歌/永恒的梦/都在我这个小小的/诗里/我想穿过一丛灌木丛/在里面/流星永远不发光/白天永远不昏暗/水坑永远是小小句号/这篇童话永远长不大。”

(文中李杰、顾敏、林怡为化名)